啟示錄查經

***22:12*** *「看哪，我必快來！賞罰在我，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。*

1. 主說他必快來，來的時候要做什麼？***22:13*** *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；我是初，我是終。」*

1. 主是如何說自己？對我們有什麼意義？

※這句話原本出現在本書1:8, 17，現在又出現在本書的結尾之處，是要讓念這書和聽這書預言的，知道這位主掌管一切，世界的開始到結束，世界的各個角落，都在他的照管之下。***22:14*** *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！可得權柄能到生命樹那裡，也能從門進城。*

1. 主說哪些人是有福的？他們可以得到什麼權柄？

※洗淨衣服就是潔淨自己，不是靠自己的行為乃是靠耶穌的寶血，這是信心的果效。所有信耶穌基督，倚靠他恩典的人，就可以得到永生（參《約》1:12）。***22:15*** *城外有那些犬類、行邪術的、淫亂的、殺人的、拜偶像的，並一切喜好說謊言、編造虛謊的。*

1. 哪些人是被隔絕在城外，不能進入的？

※城外是象徵，不是這個城真的有外面，而是形容那些得罪 神的人無法與 神同在，將要面對永恆的滅亡。***22:16*** *「我─耶穌差遣我的使者為眾教會將這些事向你們證明。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。我是明亮的晨星。」*

1. 是誰差遣使者？為誰的緣故證明這些事？

2. 這人又說他是什麼？

※耶穌是本書的作者，傳講信息的都是他的使者。***22:17*** *聖靈和新婦都說：「來！」聽見的人也該說：「來！」口渴的人也當來；願意的，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。*

1. 哪些人要說「來！」

2. 願意的，都可以取什麼水喝？要付代價嗎？

※傳福音的是聖靈和教會（新婦）；但是所有聽到福音的也有責任去傳，讓那些口渴的人可以白白地取生命的水喝（接受救恩）。***22:18*** *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，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甚麼，　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；****22:19*** *這書上的預言，若有人刪去甚麼，　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。*

1. 在這書上增添或刪減的會受到什麼懲罰？

※作者（耶穌）最後的警告，要我們原原本本地把所聽見的保存下來，不可以以自己的意思增添或刪減。不要為了想說服人而「合理化」主的信息；因為「不義的，叫他仍舊不義；污穢的，叫他仍舊污穢；為義的，叫他仍舊為義；聖潔的，叫他仍舊聖潔。」（22:11） ***22:20*** *證明這事的說：「是了，我必快來！」阿們！主耶穌啊，我願你來！*

1. 誰是證明這事的？他說什麼？

2. 聽到這事的信徒該說什麼？***22:21*** *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。阿們！*